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3-033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Inspire Surgical Limited(以下简称“英杰医疗有限公司”或“该股东”)持有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臣医疗”)股份数量为4,057,7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0000%。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均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发生变化。

●本次大宗交易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收到公司股东英杰医疗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英杰医疗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共计311,500股,占天臣医疗总股本的0.3838%。本次权益变动后,该股东持有公司股份4,057,7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名称: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2)注册地: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3)成立日期:2014年4月8日

(4)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2085909

(5)企业类型:股份公司

(6)主要经营范围:投资持股

(7)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如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承担责任方式	持股比例
1	Yuantai Investment Partners Evergreen Fund, L.P.	股东	64.76%
2	Yuantai Evergreen GP Holdings II, Limited	股东	8.06%
3	Yuantai Evergreen GP Holdings III, Limited	股东	4.20%
4	TCHS-JL Holdings Limited	股东	22.98%

(8)通讯方式: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9)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Yang Dong SHAO	男	董事	美国	美国	是
李伟文	男	董事	香港	香港	是
麦婉仪	女	董事	香港	香港	是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本次权益变动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月份	交易方式(减持)	股份数(股)	交易价格
2023年1月17日	大宗交易	768,000	18.00
2023年5月31日	大宗交易	200,000	20.58

3. 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天臣医疗股票7,792,260股,占天臣医疗总股本的9.740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4,057,760股,占天臣医疗总股本的5.0000%,详细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7,792,260	9.7403%	4,057,760	5.0000%
合计	7,792,260	9.7403%	4,057,760	5.000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英杰医疗有限公司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有关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臣医疗
股票代码:6880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名称: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通讯地址: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年7月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天臣医疗/上市公司	指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英杰医疗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2)注册地: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3)成立日期:2014年4月8日

(4)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2085909

(5)企业类型:股份公司

(6)主要经营范围:投资持股

(7)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如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承担责任方式	持股比例
1	Yuantai Investment Partners Evergreen Fund, L.P.	股东	64.76%
2	Yuantai Evergreen GP Holdings II, Limited	股东	8.06%
3	Yuantai Evergreen GP Holdings III, Limited	股东	4.20%
4	TCHS-JL Holdings Limited	股东	22.98%

(8)通讯方式: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9)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Yang Dong SHAO	男	董事	美国	美国	是
李伟文	男	董事	香港	香港	是
麦婉仪	女	董事	香港	香港	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天臣医疗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的增减持计划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天臣医疗股票7,792,260股,占天臣医疗总股本的9.740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4,057,760股,占天臣医疗总股本的5.0000%,详细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7,792,260	9.7403%	4,057,760	5.0000%
合计	7,792,260	9.7403%	4,057,760	5.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3年7月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天臣医疗的股份总数共计311,500股,减持比例为0.3838%。自2021年12月31日起,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天臣医疗股份,截至2023年7月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已累计降低4.740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力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本次权益变动的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月份	交易方式(减持)	股份数(股)	交易价格
2023年1月17日	大宗交易	768,000	18.00
2023年5月31日	大宗交易	200,000	20.58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7月7日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注册登记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本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证券投资部,以供投资者查询。

上市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78号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东平街278号
股票简称	天臣医疗	股票代码	6880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FLAT/RM 2, 17/F., Java Road 108 Commercial Centre, 108 Java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请注明):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7,792,260股 持股比例:9.74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变动数量:3,734,500股 变动比例:4.7403% 变动后持股数量:4,057,76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Inspire Surgical Limited(英杰医疗有限公司)
董事:Yang Dong SHAO、李伟文、麦婉仪
日期:2023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20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6日(星期四)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庄明允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因2022年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等客观因素,部分募投项目“源飞宠物生产技术及智能仓储技改项目”的工程推进受到了较大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整体有所迟缓。公司将对部分募投项目“源飞宠物生产技术及智能仓储技改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由2023年8月17日延期至2024年8月17日。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营企业”)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以其自身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等。为满足银行风控要求,支持联营企业持续发展,公司拟按照出资比例为其该项授信贷款提供不超过1,5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相关内容将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联营企业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为联营企业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确保联营企业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促进联营企业发展。

2、本次拟提供担保的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公司按照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

公司将与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温州源飞翼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称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该产业基金计划总规模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19,800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99%份额。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并购领域的广泛布局及资源整合能力,更好的实现产业链整合及相关业务的投资并购交易,加快公司产业布局,拓展公司主营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21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6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敏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客观审慎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内容、投资方向及投资总额,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出资比例为其提供不超过1,5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22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80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2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1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3.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7,511,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802,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08,708,7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9日汇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2)00089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年产咬胶3,000吨、宠物牵引用具2,500万条产能提升项目	17,127.26	17,127.26	8,072.30
源飞宠物生产技术及智能仓储技改项目	7,402.97	7,402.97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69.00	4,769.00	302.83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6,571.64	6,571.64	–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18.95
合计	40,870.87	40,870.87	13,394.08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说明

1、部分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源飞宠物生产技术及智能仓储技改项目	2023年8月17日	2024年8月17日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因2022年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等客观因素,上述募投项目的工程推进受到了较大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整体有所迟缓。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为了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安排,公司决定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上述募投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意见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同意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公司经营情况进行的必要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

3、监事会审议意见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客观审慎决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内容、投资方向及投资总额,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全体股东利益。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同时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行业变化情况、市场动态形式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2、在项目未来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项目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23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7月6日,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因公司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营企业”)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用以其自身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等。为满足银行风控要求,支持联营企业持续发展,公司拟按照出资比例为其该项授信贷款提供不超过1,5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相关内容将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联营企业的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为联营企业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2、上述事项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券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21年4月14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水头镇平阳宠物小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杨永昕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日用杂品制造;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2.5%,温州锦恒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持股22.5%,温州致兴宠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5%,华晖实业有限公司持股15%,温州亿博宠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5%,浙江圣伟宠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持股7.5%,温州申宠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林冬月持股5%。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572,033.81	6,966,946.28
负债总额	737,680.00	19,525.00
净资产	6,834,353.81	6,947,421.28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113,067.47	-60,826.61
利润总额	-121,969.17	-81,102.1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照出资比例为其该项授信贷款提供不超过1,5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联营企业的其他股东为联营企业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确保联营企业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促进联营企业发展。

2、本次拟提供担保的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公司按照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出资比例为其提供不超过1,575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联营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联营企业的融资需求,支持其经营发展,公司按照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其他股东亦按出资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联营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债务偿还能力,本次担保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我们同意为联合企业温州申兴辐照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源飞宠物上述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八、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8.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为联营企业提供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1222　证券简称:源飞宠物　公告编号:2023-024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近日,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金鼎”)在温州签署了《温州源飞翼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为实现产业链整合及相关业务的投资并购交易,充分利用专业投资机构在投资并购领域的广泛布局及资源整合能力,共同出资设立温州源飞翼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称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该产业基金计划总规模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19,800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99%份额。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未达到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

本次对外投资暨参与投资产业基金,不构成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306470590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甲22号1号楼5层A602

法定代表人:刘扬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年7月10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股东情况: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00%,实际控制人为何富昌。

何富昌先生主要从事基于上市公司产业服务基础下的VC、PE、并购及上市公司定增投资,具有深厚的上市公司产业服务及投资并购经验,曾主导帝王洁具(002798)、恒林股份(603661)、兔宝宝(002043)等项目并购重组,为丸美股份(603983)、来伊份(603777)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资本战略和市值管理等全方位资本服务,与产业方共同搭建资本平台,进行全产业链投资。曾荣获“融资中国年度中国新锐私募股权投资人物 TOP10”、“投中集团年度中国最佳创业投资新锐投资家 TOP10”、中关村创投之星等殊荣。

基金业协会登记情况:方圆金鼎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登记程序,登记编号P1018653。

(二)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与方圆金鼎及其他有限合伙人于2022年11月11日在温州签署了《共青城金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共同投资设立了产业基金共青城金鲲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参与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等相关公告。

2023年7月6日,公司与西藏富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西藏富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方圆金鼎均受同一控制人何富昌控制,系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内容之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方圆金鼎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方圆金鼎也未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合伙企业的名称

温州源飞翼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

2、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2717室)(最终以工商登记地址为准)

3、合伙目的

根据本协议约定从事投资业务,为合伙人获取投资回报。合伙企业的资金募集应依法、合规地以非公开方式对合格投资者进行,合伙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合伙企业份额。

4、合伙期限

本合伙企业存续期限为自首次募集期结束之日起至满七年之日止。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普通合伙人可独立决定将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进行一次或多次延长,但其独立决定进行延长的期限合计不超过两年。已延长两年期满如需继续延长的,需经普通合伙人及占全部实缴注册资本三分之二以上份额的有限合伙人同意。

5、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的责任

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